

2022 年度江汉区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一、江汉区政府债务限额

2022 年，省财政厅下达江汉区政府债务限额 127.77 亿元（包含级次下划的市列区用专项债务 22.1 亿元，一般债务 2.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6.36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01.41 亿元。

二、江汉区政府债务余额

截至 2022 年底，江汉区政府债务余额 121.29 亿元（含抗疫特别国债），其中：

1.一般债务余额 20.28 亿元，分别用于支持军运会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 13.78 亿元、新校建设项目 3.68 亿元、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项目 0.32 亿元，市图书馆新馆建设土地收储 2.5 亿元。其中，2022 年新增情况：新增一般债务 4.5 亿元，用于城建计划基础设施建设 1.45 亿元、教育补短板建设 0.55 亿元及市图书馆新馆建设土地收储 2.5 亿元。2022 年支付一般债务到期利息 0.56 亿元。

2.专项债务余额 96.01 亿元，分别用于支持棚户区改造 49.21 亿元、老旧小区功能提升 38.1 亿元（含市级下划区级的北部片区老旧改造及 12 号线项目 22.1 亿元）、土地储备项目 5.15 亿元、环卫车辆停保场等其他自平衡专项债券项目 3.55 亿元。其中，2022 年新增情况：新增专项债务 1.82 亿元，用于一流电网建设、一高新校区建设及生活垃圾分类处

置等项目；新增再融资专项债务 1 亿元，用于偿还到期土储专项债本金；市列区用地地铁 12 号线项目专项债务 22.1 亿元级次下划区级。2022 年专项债务到期还本 6.66 亿元，支付专项债务到期利息 3.42 亿元。

3. 抗疫特别国债余额 5 亿元，专项用于红十字会医院南院北院建设、疾控中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提档升级。

总体债务风险可控。